

十七、會計及統計業務

(一)預算籌編及決算之編製

1. 本局暨所屬機關91年度概預算之編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91年度預算經立法院審議通過，其中本局(含所屬各機關)91年度歲出預算82億3,284萬餘元，較上次法定預算60億9,483萬餘元，增列21億3,800萬餘元；歲入預算5億1,500萬元，較上次法定預算1億1,417萬餘元，增列4億82萬餘元。

2. 本局暨所屬機關90年度預算及90年度歲出追加概預算之編製

90年度歲出預算核列52億9,400萬餘元，另為推動「擴大公共投資提振景氣方案」，本局(含所屬機關)90年度辦理歲出追加預算8億元，主要包括：建構全國自然保護區系統、國家森林永續經營、加強造林撫育及民營林業輔導，計核列60億9,400萬餘元，歲入預算核列5億1,500萬餘元。

3. 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特別預算之編製

第一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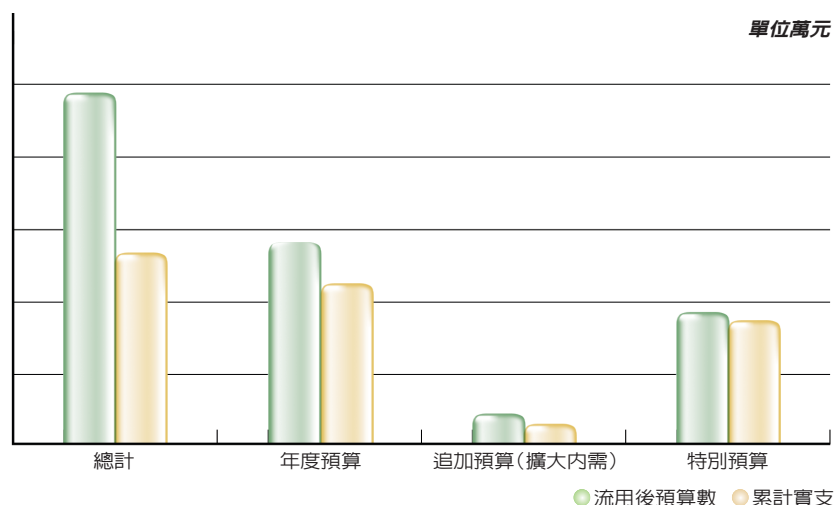
預算編列24億6,787萬元，主要項目為水土保持重建計畫及農業產業重建計畫，以支應各項搶修復建工作。

第二期

預算編列12億3,517萬餘元，主要項目為水土保持重建計畫、輔導竹農施用有機肥及竹材開發研究及大梨山國有林步道公共設施整建等。

4. 積極辦理90年度歲出決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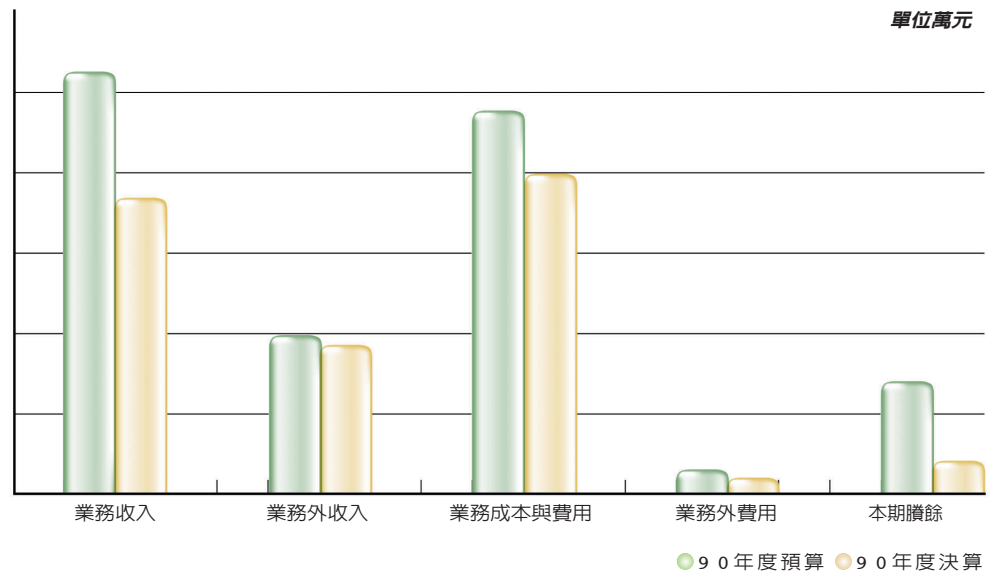
本局暨所屬機關90年度決算結果如下圖示：



5. 林務發展基金預決算之編製

(1) 91年度預算業務總收入6億1,884萬餘元,業務總支出計列4億8,239萬餘元。

(2) 90年度預決算編列情形以圖示如下：



(二) 帳務處理

- (1) 歲入、歲出經費記帳憑證編製及帳務處理與月報表之編製。
- (2) 債權、債務之處理及清償。
- (3) 現金、票據、證券之帳務。
- (4) 不動產、物品及其他財產之帳務。
- (5) 經費之流用及申請保留。

(三) 內部控制及審核

- (1) 現金、票據、證券等處理手續及保管情形之查核。
- (2) 各項憑證、報表、簿籍有關會計事項處理與各項財物收支數字之勾稽。
- (3) 採購案件之監辦。
- (4) 對各項補助及委辦計畫預算之控制、執行與抽查。
- (5) 配合業務單位對一般或專案計畫之督導與查核。